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

“至善学子”奖评选细则（试行）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、全国教育大会和学校思政课教师座谈会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大学生先进榜样，引导经管学子不忘初心、砥砺前行，成长为具有家国情怀和国际视野、担当引领未来和造福人类的领军人才，秉持先锋精神，勇担时代使命，根据《东南大学“至善学子”奖评选实施办法》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细则。

**第一条 评选对象**

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20、2021、2022级本科生。

**第二条 评选条件**

1.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

2.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热爱学习、态度端正。

3. 在思想品德、自强励志、学业科研、创新创业、文体艺术、劳动实践、国防实践、社会工作等方面表现突出的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家国情怀和国际视野、担当引领未来和造福人类的领军人才。具体条件如下：

1. 思想品德：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有良好的道德修养，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具有突出表现，有助于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。

（2）自强励志：积极乐观，顺境不骄，逆境不馁，在压力、困难和挫折面前表现出超于常人的顽强毅力和拼搏精神，自立自强、艰苦奋斗，有突出的自强事迹或个人成就，为当代大学生树立了时代榜样。

（3）学业科研：在课业学习、学科竞赛、学术研究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能很好地掌握各门学科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；在学科竞赛和创新发明上成绩显著，获学校及以上的奖励；在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过论文者优先。

（4）创新创业：弘扬敢为人先、敢闯新路的创新创业精神，在创业实践方面取得一定成绩，创业活动有实际行动并取得阶段性成果，在“挑战杯”“互联网+”等创新创业大赛中取得国家级荣誉者优先。

（5）文体艺术：在文艺、体育方面具有特长，体育类集体项目或文艺类集体项目的主要组织者或参加者，在重要的文体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，为学院和学校争得荣誉。

（6）劳动实践：树立社会主义劳动观，加强社会实践、生产劳动、公益活动等实践锻炼，理论联系实际、知行合一、提升学用结合能力，在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。

（7）国防实践：树立全面理性的国防观念和国防意识，关注国家的安全与发展，主动学习国防知识和军事技能，提高国防意识和素质；热爱国防事业，积极参与国防教育活动，具有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为实现世界一流强军梦贡献青春力量。

（8）社会工作：担任班级、党团支部和院系协会、社团主要干部，热心社会工作，热情为同学服务，严于律已，努力工作，在同学中具有较高的威信，能积极组织、参加各种活动并有所成绩。

4.行为规范综合考评优，本学年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50%。如在其他方面表现非常突出，本学年绩点排名未达到在本专业前50%，但绩点达到2.5以上的学生，行为规范综合考评良及以上，可向学院提出破格申请，但需提交详细的证明材料，证明材料须经学院审核确认并盖章。破格条件详见《东南大学“至善学子”奖评选实施办法》。

**第三条 奖项设置**

学生可以选择在学院或体育系、艺术指导中心等职能部门进行申报，不可兼报！

**第四条 评选方法与程序**

1.学生本人提出申请，提交材料。

2.学院组织评审。

3.评审完成后公示不少于三天，并将相关材料上报。

**第五条 本评选细则由经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。**